

# 輔仁大學 109 學年度 碩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社會科學院

系（所）別：宗教系碩士班

組別：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		論文		必										6	6	
必修課程		宗教研究諸人文向度	06869	必	3	3								6	3	二擇一必修
		比較宗教學專題研究	09083	必	3		3								3	
		宗教學研究方法	新增	必	3		3									
必選課程	A 模組	英文語言訓練課程		選	4	2	2								4	新生須於第一堂課參加測驗
	B 模組	傳統宗教學群（基督宗教、道教、佛教）		選	4										4~	學生在三個宗教傳統中，選擇兩個宗教傳統的課程，至少4學分。
論文學分數A	6		必修學分數（不含論文）B	6									24 ◎承認外系（含校外）6 ◎專業選修18（含必選至少8。）	畢業總學分數（含論文）A+B+C	36	
<p>*附註：</p> <p>1.「模組」可依各系（所）之課程規劃，改為課群、領域…等名稱，模組數亦可自行增減。</p> <p>2.碩（職）、博士班若有分組，以教育部核定之學籍分組為限。</p> <p>3.本科目表之科目名稱與科目代碼不符者，以科目名稱為準。</p>																

所長：

院長：

教務處課務組：

教務長：